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施美合
電話：7531815
電子信箱：joyeveryday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902504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校加強暑假期間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防治教育宣導
並落實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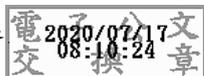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7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828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近期「藍鯨遊戲」誘導兒童及少年加入群組案件頻傳，網路已融入大眾生活文化，且智慧型手機的功能及處處都是無線網路的環境情況下，更需注意兒童及少年使用手機的情況；學校、家長應建立與兒童及少年間的信任，協助兒童及少年建立良好健康上網觀念。
- 三、另為維護兒童及少年假期安全，仍請利用各項輔導及活動時機加強親師聯繫關懷學生，並宣導社群網路遊戲引誘青少年走向危險自我傷害等相關議題，暑假期間避免兒童及少年加入遊戲自殺群組，於網路遭有心人士誘惑而引起自



我傷害等情形，以鼓勵從事正當休閒活動，增進兒童及少年健全發展，有效降低憾事發生機率，確保兒少權益及保障兒少網路安全無虞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